





# 汝州市旭峰淀粉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RXD 0001S-2025

# 淀粉制品(干、湿粉条,粉丝)

2025-10-16 发布

2025-10-16 实施

汝州市旭峰淀粉制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汝州市旭峰淀粉制品有限公司提出。 本标准起草单位:汝州市旭峰淀粉制品有限公司。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吴论荣。

# 淀粉制品(干、湿粉条,粉丝)

##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淀粉制品(干、湿粉条,粉丝)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芋头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豌豆淀粉、食用小麦淀粉中的一种或多种为主要原料,加入生活饮用水,添加或不添加酱油、紫薯粉、南瓜粉、菠菜粉、山药粉、绿豆粉、玉米粉、海藻粉、蕨根粉中的一种或多种,辅以硫酸铝钾、食用盐、高粱红、甜菜红、柑橘黄中的一种或多种,添加或不添加柠檬酸水溶液,经配料、和浆、成型、冷却、晾晒或不晾晒、截断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淀粉制品(干、湿粉条,粉丝)。

根据生产工艺和用料不同可分为:干原味粉条、干风味粉条、湿原味粉条、湿风味粉条、原味粉丝、风味粉丝。

#### 2 要求

#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食用木薯淀粉应符合 GB/T 29343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2 食用玉米淀粉应符合 GB/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3 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芋头淀粉应符合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4 南瓜粉、菠菜粉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- 2.1.5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6 硫酸铝钾应符合 GB 1886.229 的规定。
- 2.1.7 酱油应符合 GB 2717 的规定。
- 2.1.8 山药粉应符合 NY/T 2984 的规定。
- 2.1.9 食用马铃薯淀粉应符合 GB/T 8884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10 高粱红应符合 GB 1886.32 的规定。
- 2.1.11 甜菜红应符合 GB 1886.111 的规定。
- 2.1.12 食用盐应符合 GB 2721 和 GB/T 5461 的规定。
- 2.1.13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.235 的规定。
- 2.1.14 紫薯粉、绿豆粉、玉米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5 柑橘黄应符合 GB 1886.346 的规定。
- 2.1.16 食用豌豆淀粉应符合 GB/T 38572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17 食用小麦淀粉应符合 GB/T 8883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18 海藻粉应符合 GB 19643 的规定。
- 2.1.19 蕨根粉应符合 QB/T 5996 的规定。

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	
性状	条状	从样品中取出 1 袋,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	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中,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、性状及有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原料固有的气、滋味,无异味	】 无外来杂质,在沸水中煮 3-5 分钟后,嗅其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气味,然后以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			指标			
项	目		原味粉丝	湿原味粉条	干原味粉条	检验方法
			风味粉丝	湿风味粉条	干风味粉条	
水分,%		$\leqslant$	17.0	75. 0	17. 0	GB 5009.3
灰分,%		$\leqslant$		0.8		GB 5009.4
淀粉(以干基计),% >			50. 0			GB 5009.9
断条率,%		10.0			GB/T 23587	
总砷(以As计), mg/kg ≤		0. 5			GB 5009.11	
*铅(以Pb计), mg/kg ≤		0.4			GB 5009.12	
黄曲霉毒素 B₁, μg/kg ≪			5. 0		GB 5009.22	
铝的残留量 <sup>°</sup> (干样品,以Al 计),mg/kg				200		GB 5009.182
食用盐 <sup>b</sup> (以 NaCl 计),% ≪			3. 0		GB 5009.44	

注1:\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## 2.6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;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注 2: a 仅限添加相应食品添加剂的产品检验。

注 3: b 仅限添加食用盐的产品检验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芋头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豌豆淀粉、食用小麦淀粉中的一种或多种为主要原料,加入生活饮用水,添加或不添加酱油、紫薯粉、南瓜粉、菠菜粉、山药粉、绿豆粉、玉米粉、海藻粉、蕨根粉中的一种或多种,辅以硫酸铝钾、食用盐、高粱红、甜菜红、柑橘黄中的一种或多种,添加或不添加柠檬酸水溶液,经配料、和浆、成型、冷却、晾晒或不晾晒、截断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淀粉制品(干、湿粉条,粉丝)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,参照 GB 27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制品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汝州市旭峰淀粉制品有限公司

